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元)	1,042,421,903.41	1,036,460,207.41	3,226,625.00	3,000,648.00	1,036,460,207.41	3,000,648.00	6,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1,153,307.41	1,007,411,307.41	156,296,200.00	244,513,000.00	290,031,200.00	320,266,000.00	-3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114,903,111.00	90,516,000,007.00	91,279,004.00	-38.04%	146,790,000.00	224,626,000.00	-3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000,444.00	74,074,270.00	79,623,470,122	-26.37%	722,000,000.00	301,323,000.00	-1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26,082,000.00	134,100,000.00	-8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421,177,000.00	421,177,000.00	-1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8,070,8	6,004,000.00	10,000,000.00	-26.00%	8,070,800.00	8,070,800.00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3%	13.62%	1.84%	-0.41%	2.02%	4.07%	-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1.62%	1.84%	-0.41%	2.02%	4.07%	-4.77%
本报告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							
货币资金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度存在虚构业务影响财务报表数据的情况。

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更正。本项差错经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处置损益)	-28,000.00	46,03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0,620.00	8,401,703.00	主要系通过收到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1,022.00	-4,641,022.0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10,030.00	2,006,703.00		
合计	4,424,403.00	9,996,32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化幅度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147,002,324,383.00	240,031,521,038.00	-40.47%	主要是本期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2,061,200.00	62,062,000.00	-48.33%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110,700,914.00	372,001,762.00	-70.29%	主要是本期合同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332,137,000.00	36,404,443,000.00	-98.34%	主要是本期其他应收款减少所致
存货	1,361,163,660.00	919,932,024,000.00	403.1%	主要是本期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960,130,000.00	113,410,000,000.00	248.0%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4,701,520.00	92,201,000,000.00	946.0%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23,096,323,000.00	120,096,520,000.00	86.2%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21,000,000.00	121,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641,022.00	-4,641,022.00	-100.00%	主要是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10,030.00	2,006,703.00	-30.6%	
合计	4,424,403.00	9,996,32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化幅度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147,002,324,383.00	240,031,521,038.00	-40.47%	主要是本期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32,061,200.00	62,062,000.00	-48.33%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110,700,914.00	372,001,762.00	-70.29%	主要是本期合同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332,137,000.00	36,404,443,000.00	-98.34%	主要是本期其他应收款减少所致
存货	1,361,163,660.00	919,932,024,000.00	403.1%	主要是本期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960,130,000.00	113,410,000,000.00	248.0%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4,701,520.00	92,201,000,000.00	946.0%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23,096,323,000.00	120,096,520,000.00	86.2%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21,000,000.00	121,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641,022.00	-4,641,022.00	-100.00%	主要是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10,030.00	2,006,703.00	-30.6%	
合计	4,424,403.00	9,996,32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增持情况

2025年9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董事长、总经理袁其林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吴昌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董事、副总经理袁鹏先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董事、副总经理吴昌先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含)。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袁其林先生增持公司股票6,037万股，增持总金额73,211万元；袁鹏先生增持公司股票万股，增持总金额46,333万元；吴昌先生增持公司股票6,5万股，增持总金额26.3万元。

2. 处罚及整改情况

(1) 2025年9月12日,公司收到宁国市林业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因“2017年至2024年期间,公司在堆放、处理磷石膏及尾渣治理过程中未经环评主管部门批准,擅自堆放在林地内堆放磷石膏及修建水沟等设施,已经构成毁坏林地违法行为”,责令公司在收到底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恢复植被,处罚款3,306,272元。公司缴纳罚款后,上述处罚已执行。

在上述问题发生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整改,截至目前,涉嫌违规占用地块的整改修复工作已基本完成。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修复方案,做好日常管护工作,确保树木成活率,尽快恢复林业生产条件。

(2) 2025年9月12日,公司收到宁国市林业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因“2017年至2024年期间,公司未按环评报告所列